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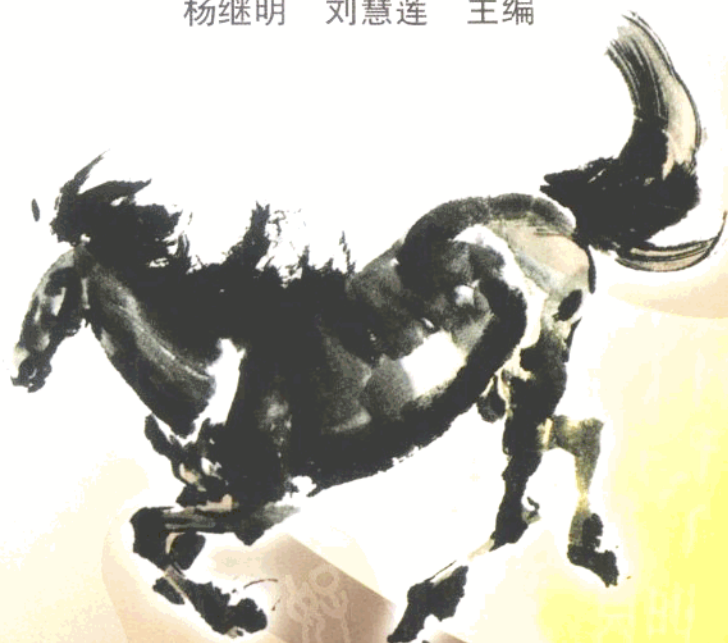
21世纪 中职中专规划教材

语文

Y U W E N

(上册)

杨继明 刘慧莲 主编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

21 世纪中职中专规划教材

语文

上册

主 编 杨继明 刘慧莲

副主编 匡代军 雷永生

邓国胜 刘 蓉

彭建国 崔文彬

王 忆 罗美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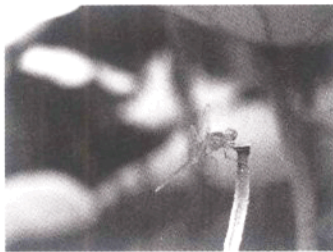
参加编写人员

袁 丽 黄启超

杨宇婴 尹小香

何峥嵘 颜 翔

黄启发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语文 / 杨继明 刘慧莲主编. —长沙: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
2008.1

21 世纪中职中专规划教材

ISBN 978-7-81099-471-2

I. 语… II. ①杨… ②刘… III. 语文课—专业课—教材 IV. G634.3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203229 号

语 文 (上)

杨继明 刘慧莲主编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电话: (0731) 4572640 邮政编码: 410073

<http://www.gfkdcbs.com>

E-mail: faxing@gfkdcbs.com

责任编辑: 唐卫葳

全国各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长沙宏顺精品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787×1092 毫米 1/16 开 23 印张 470 千字

2008 年元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978-7-81099-471-2

定价: 30.00 元 (上下册各 15 元)

编写说明

21 世纪中等专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中等技术学校通用教材《语文》(上、下册)是根据《中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申报、立项及管理意见》(教职成[2001]1 号)的精神,结合中职中专教育的需要,由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组织湖南省十来所中职中专学校和高职高专院校的语文教师共同编写的。

语文是从事学习和工作的基础工具。语文课是中职中专学校的一门重要的基础课,它对于学生学好其他学科,掌握专业知识,养成独立工作能力,提高道德素质,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实现从传统的以学科体系为主线的专业教育向以素质教育为基础的现代职业技术教育的转变,必须加大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革力度:这是我们编写这套 21 世纪中职中专《语文》规划教材的指导思想。

本教材编写之前,在长沙市出版物交易中心的组织下,各中职中专院校的语文教师对照中职中专语文教学大纲的具体要求,对教材的体例和深度进行了认真商讨。在教材内容的选择上,注意了知识的衔接、延伸和扩展,突出了教材的思想性、针对性、基础性和沿用性,突出了职业教育重在强化能力培养的特点。本教材打破了传统语文教材系列地讲授基础理论的框架、淡化知识体系,按阅读、口语、应用文写作、文学作品欣赏四条线索安排教学内容。整套教材体现了四项并重、分合有序,按步组元、目标明确,基础理论知识适度,强调技术应用能力训练,重视学练指导等特点。我们选编了内容丰富、篇目新颖、可读性强、堪称典范的作品,旨在通过阅读、口语、写作、欣赏的实践,提高学生的阅读、写作能力、口语表达能力和文学作品鉴赏能力。重在全面提高学生的文化素质、促进个性健康发展,培养学生独立的社交能力,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创造性思维、发展创业能力。在编写教材时,我们本着加强基础、强化应用能力的原则,力求做到简明扼要,由浅入深,使学生尽快适应由学历教育到职业教育学习方法的转变。

在确定基本内容和编写模式的前提下,我们充分考虑了目前各地中职中专学校的不同特点,尤其是各种专业对学生语文能力要求的差别和各地学校对语文课重视程度的不同,以及由此而导致的各所学校语文教学课时分配的多寡,决定将实用性相对较强、内容相对浅显一些的课文和语文基础知识编排在上册、内容相对深奥一些的课文和写作基础知识编排在下册,因此,一些课时安排较少的学校就可以考虑仅仅选用其中的上册作教材了。所以,这是一套教学内容带有灵活性和伸缩余地的教材。

21 世纪中等专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中等技术学校通用教材《语文》(上下册)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长沙市出版物交易中心以及各参编者单位领导的关怀与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在编写本书时,对国内外许多相关书籍(见“主要参考文献”)多有借鉴

与参考,而且由于时间仓促,我们在参考这些书籍和文献时,甚至没有来得及同各位作者和编者逐一取得联系,在此深表歉意,谨致谢意。

在编写中,我们力求体现中职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目标及各专业学习的需要,以讲清知识、强化技能为重点,以应用为目的,努力做到知识够用、实用,技能会用、过硬。但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短促,教材中难免有错误和疏漏之处,敬请广大同行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8年4月

Contents

目 录

第一单元

全面阅读分析课文

第一课 月是故乡明·····	季羨林	1
第二课 笑·····	冰心	4
※ 第三课 读书的艺术·····	林语堂	6
第四课 诗二首		
沁园春·长沙·····	毛泽东	11
错误·····	郑愁予	13
第五课 近代科学进入中国的回顾与前瞻·····	杨振宁	14

第二单元

应用文阅读写作

第六课 便条 单据·····	18
第七课 启事 广告·····	24
※ 第八课 书信·····	31

第三单元

探讨语言特点

第九课 抒情散文二篇		
故乡的野菜·····	周作人	38
阳关雪·····	余秋雨	40

第十课 写人散文二篇		
人民的作家 永远的缅怀·····	金炳华	44
于丹:沐浴经典 传承经典·····	王国平	46
※ 第十一课 文艺随笔二篇		
汉语热与英语热的不同文化心态·····	王岳川	52
说“木叶”·····	林庚	54
第十二课 说明文二篇		
中国古代的茶具·····	姚伟钧	58
千奇百怪的动物语言·····	肖柯	61
第十三课 外国散文二篇		
热爱生命·····	蒙田	64
笑与泪·····	纪伯伦	65

第四单元

写作基础知识

第十四课 主旨与材料·····	67
第十五课 遣词造句·····	70
第十六课 思路与结构·····	74

第五单元

理清文章思路

第十七课 钱·····	梁实秋	78
第十八课 荷叶·····	郑伯琛	82
※ 第十九课 亡人逸事·····	孙犁	85
第二十课 雨中登泰山·····	李健吾	88
※ 第二十一课 读山·····	张腾蛟	92

第六单元

分析文章结构

第二十二课 天山景物记·····	碧野	94
第二十三课 拣麦穗·····	张洁	99

※ 第二十四课	怀念萧珊·····	巴金	103
※ 第二十五课	海洋与生命·····	童裳亮	111

第七单元

小说欣赏

第二十六课	围城(节选)·····	钱钟书	115
第二十七课	项链·····	莫泊桑	119
※ 第二十八课	祝福(节选)·····	鲁迅	126
第二十九课	一碗清汤荞麦面·····	[日本] 栗良平	133

第八单元

古诗文诵读

第三十课《诗经》四首

蒹葭·····	141
采薇·····	141
黍离·····	142
北山·····	142

第三十一课 唐诗二首

燕歌行·····	高适	145
行路难(其一)·····	李白	146

第三十二课 留侯论····· 苏轼 147

※ 第三十三课 进学解····· 韩愈 150

※ 第三十四课 苏秦始将连横····· 《战国策》 153

注:篇目前未标※的为精读课文,标有※号的是自读课文

参考文献

第一单元

全面阅读分析课文

第一课 月是故乡明

● 季羡林

导 读

故乡不是一个抽象的词语,而是由许多人、景物、故事和场景构成的,是融汇了许多内容的情感和记忆。季羡林的《月是故乡明》就是以月作为抒情线索,通过对故乡和自己童年生活的回忆,特别是对故乡月色的动人描写,抒发了作者对故乡永远的思念与牵挂。文章由月到山,到水,进而过渡到家乡的山水。山水有情,人有情。少年的梦境与感受新鲜如昨,数星星,捉知了,看月亮,拣鸭蛋,童真、童趣犹如一幅亮丽的水墨山水。接着作者以他乡之月与故乡之月的对比,乡思乡情自然迸发,形成一个圆形结构。文章的风格古拙、质朴,更见作者对故乡的至情至爱。



每个人都有个故乡,人人的故乡都有个月亮。人人都爱自己的故乡的月亮。事情大概就是这个样子。

但是,如果只有孤零零一个月亮,未免显得有点孤单。因此,在中国古代诗文中,月亮总有什么东西当陪衬,最多的是山和水,什么“山高月小”、“三潭印月”等等,不可胜数。

我的故乡是在山东西北部大平原上。我小的时候,从来没有见过山,也不知山为何物。我曾幻想,山大概是一个圆而粗的柱子吧,顶天立地,好不威风。以后到了济南,才见到山,恍然大悟:山原来是这个样子呀!因此,我在故乡望月,从来不同山联系。像苏东坡说的“月出于东山之

上,徘徊于斗牛之间”,完全是我无法想象的。

至于水,我的故乡小村却大大地有。几个大苇坑占了小村面积一多半。在我这个小孩子眼中,虽不能像洞庭湖“八月湖水平”那样有气派,但也颇有一点烟波浩渺之势。到了夏天,黄昏以后,我在坑边的场院里躺在地上,数天上的星星。有时候在古柳下面点起篝火,然后上树一摇,成群的知了飞落下来,比白天用嚼烂的麦粒去黏要容易得多。我天天晚上乐此不疲,天天盼望黄昏早早来临。

到了更晚的时候,我走到坑边,抬头看到晴空一轮明月,清光四溢,与水里的那个月亮相映成趣。我当时虽然还不懂什么叫诗兴,但也顾而乐之,心中油然有什么东西在萌动。有时候在坑边玩很久,才回家睡觉。在梦中见到两个月亮叠在一起,清光更加晶莹澄澈。第二天一早起来,到坑边苇子丛里去捡鸭子下的蛋,白白地一闪光,手伸向水中,一摸就是一个蛋。此时更是乐不可支了。

我只在故乡呆了六年,以后就离乡背井,漂泊天涯。在济南住了十多年,在北京度过四年,又回到济南呆了一年,然后在欧洲住了近十一年,重又回到北京,到现在已经四十多年了。在这期间,我曾到过世界上将近三十个国家,我看过许许多多的月亮。在风光旖旎^①的瑞士莱芒湖上,在平沙无垠的非洲大沙漠中,在碧波万顷的大海中,在巍峨雄奇的高山上,我都看到过月亮,这些月亮应该说都是美妙绝伦的,我都异常喜欢。但是,看到它们,我立刻就想到我故乡中那苇坑上面和水中的那个小月亮。对比之下,无论如何我也感到,这些广阔世界的大月亮,万万比不上我那心爱的小月亮。不管我离开我的故乡多少万里,我的心立刻就飞回来了。我的小月亮,我永远忘不掉你!



我现在已经年近耄耋^②,住的朗润园是燕园胜地。夸大一点说,此地有茂林修竹,绿水环流,还有几座土山,点缀其间。风光无疑是绝妙的。前几年,我从庐山休养回来,一个同在庐山休养的老朋友来看我。他看到这样的风光,慨然说:“你住在这样的好地方,还到庐山干嘛呢!”可见朗润园给人印象之深。此地既然有山,有水,有树,有竹,有花,有鸟,每逢望^③夜,一轮当空,月光闪耀于碧波之上,上下空蒙,一碧数顷,而且荷香远溢,宿鸟幽鸣,真不能不说是赏月胜地。荷塘月色的奇景,就在我的窗外。不管是谁来到这里,难道还能不顾而乐之吗?

然而,每值这样的良辰美景,我想到的却仍然是故乡苇坑里的那个平凡的小月亮。见月思乡,已经成为我非常的经历。思乡之病,说不上是苦是乐,其中有追忆,有惆怅,有留恋,有惋惜。流光如逝,时不再来。在微苦中实有甜美在。

①[旖旎(yǐ nǐ)]柔和美丽。

②[耄耋(mào dié)]泛指老年。耄,指八九十岁的年纪;耋,指七八十岁的年纪。

③[望]夏历每月十五日。

月是故乡明,我什么时候能够再看到我故乡的月亮呀!我怅望南天,心飞向故里。

思考与练习

一、作者在第4、5段中追忆了哪些童年趣事?请按先后顺序填写。

二、从全文看,作者为什么要写世界各地美妙绝伦的月亮和朗润园的奇景?(从写法和目的两方面回答。)

三、请你写写阅读这篇文章的心得。(可以针对文章的内容、语言、写法进行评论,也可以写自己的感受或联想。字数在150字以内。)

第二课 笑^①

● 冰心

导读



这是一篇抒情散文,是作者在二十岁时写的。作者在年轻时,总是含着微笑看世界。文中,通过对几个笑容的描写,抒发了作者追求“美”和“爱”的思想感情。读本文,要领会它的意境。这篇散文,缘情布境,将客观物境与主观情意紧密糅合起来,以景托人,人在画中,境与情融为一体,构成了诗的意境,而意境是借助画面来表现、依赖语言来表达的。我们要在反复朗读中,留意文中准确、生动、形象、鲜明的语言。它言婉而情深,注意语言修饰,自然中显出秀丽。

雨声渐渐的住了,窗帘后隐隐的透进清光来。推开窗户一看,呀!凉云散了,树叶上的残滴,映着月儿,好似萤光千点,闪闪烁烁的动着。——真没想到苦雨孤灯之后,会有这么一幅清美的图画!

凭窗站了一会儿,微微的觉得凉意侵人。转过身来,忽然眼花缭乱,屋子里的别的东西,都隐在光云里;一片幽辉,只浸着墙上画中的安琪儿^②。——这白衣的安琪儿,抱着花儿,扬着翅儿,向着我微微的笑。

“这笑容仿佛在哪儿看见过似的,什么时候,我曾……”我不知不觉的便坐在窗口下想,——默默的想。

严闭的心幕,慢慢的拉开了,涌出五年前的一个印象。——一条很长的古道。驴脚下的泥,兀自^③滑滑的。田沟里的水,潺潺的流着。近村的绿树,都笼在湿烟里,弓儿似的新月,挂在树梢。一边走着,似乎道旁有一个孩子,抱着一堆灿白^④的东西。驴儿过去了,无意

①本篇选自《冰心散文集》,北新书局1932年版。

②[安琪儿]英文 angel 的译音,意为“天使”。西方文学艺术中,天使的形象多为带翅膀的少女或儿童,常用来比喻天真可爱的人(多指妇女儿童)。

③[兀(wū)自]仍然,还是(多见于早期白话文)。

④[灿白]白得鲜明耀眼。

中回头一看。——他抱着花儿，赤着脚儿，向着我微微的笑。

“这笑容又仿佛是哪儿看见过似的!”我仍是想——默默的想。

又现出一重心幕来，也慢慢的拉开了，涌出十年前的一个印象。——茅檐下的雨水，一滴一滴的落到衣上来。土阶边的水泡儿，泛来泛去^⑤的乱转。门前的麦垅和葡萄架子，都濯得新黄嫩绿的非常鲜丽。——一会儿好容易雨晴了，连忙走下坡儿去。迎头看见月儿从海面上来了，猛然记得有件东西忘下了，站住了，回过头来。这茅屋里的老妇人——她倚着门儿，抱着花儿，向着我微微的笑。

这同样微妙的神情，好似游丝一般，飘飘漾漾^⑥的合了拢来，绾^⑦在一起。

这时心下光明澄静^⑧，如登仙界，如归故乡。眼前浮现的三个笑容，一时融化在爱的调和里看不分明了。

思考与练习

一、文章第一自然段里写雨后月夜呈现出“一幅清美的图画”，这在全文中起什么作用？文章的最后一段，作者写道“这时心下光明澄静，如登仙界，如归故乡。”而对“眼前浮现的三个笑容，一时融化在爱的调和里看不分明了。”对全文起什么作用？表现了作者怎样的感情？

二、联系上下文，说说下列句子中带点的词语在状物表意上的作用。

1. 凭窗站了一会儿，微微的觉得凉意侵入。
2. 屋子里别的东西，都隐在光云里；一片幽辉，只浸着墙上画中的安琪儿。

三、标点符号是文章的有机组成部分，辨别它的用法，要从语句的结构和意义两方面去考虑，不能看字数的多少。看下面的句子，回答问题。

“——一条很长的古道。驴脚下的泥，兀自滑滑的。田沟里的水，潺潺的流着。近村的绿树，都笼在湿烟里。弓儿似的新月，挂在树梢。”

1. 联系上下文，说说破折号的作用。
2. 把第一个句号改为冒号好不好？为什么？
3. 把第二、三、四个句号改为逗号或分号行吗？为什么？

⑤[泛来泛去](水泡)漂来漂去。泛，漂泛。

⑥[飘飘漾漾]好象在空中或水面缓缓地浮动。漾，水面微微动荡。

⑦[绾(wǎn)]把长条形的东西盘绕起来打成结。

⑧[澄(chéng)静]指此时心下澄明、宁静，像一泓(hóng)秋水那样。

第三课 读书的艺术

● 林语堂

导 读

文章是从读书的益处、目的、书的选择、作家的选择、读书的时间和地点等方面来阐述自己关于读书的观点：一、读书是以使人得到一种优雅和风味为目的的；二、风味或嗜好是读书的关键；三、世间没有必读之书。



读书或书籍的享受素来被视为有修养的生活上的一种雅事，而在一些不大有机会享受这种权利的人们看来，这是一种值得尊重和妒忌的事。当我们把一个不读书者和一个读书者的生活上的差异比较一下，这一点便很容易明白。那个没有养成读书习惯的人，以时间和空间而言，是受着他眼前的世界所禁锢的。他的生活是机械化的，刻板的；他只跟几个朋友和相识者接触谈话，他只看见他周遭所发生的事情。他在这个监狱里是逃不出去的。可是当他拿起一本书的时候，他立刻走进一个不同的世界；如果那是一本好书，他便立刻接触到世界上一个最健谈的人。这个谈话者引导他前进，带他到一个不同的国度或不同的时代，或者对他发泄一些私人的悔恨，或者跟他讨论一些他从来不知道的学问或生活问题。一个古代的作家使读者随一个久远的死者交通；当他读下去的时候，他开始想象那个古代的作家相貌如何，是哪一类的人。孟子和中国最伟大的历史家司马迁都表现过同样的观念。一个人在十二小时之中，能够在一个不同的世界里生活二小时，完全忘怀眼前的现实环境：这当然是那些禁锢在他们的身体监狱里的人所妒羡的权利。这么一种环境的改变，由心理上的影响说来，是和旅行一样的。

不但如此。读者往往被书籍带进一个思想和反省的境界里去。纵使那是一本关于现实事情的书，亲眼看见那些事情或亲历其境，和在书中读到那些事情，其间也有不同的地方，因为在书本里所叙述的事情往往变成一片景象，而读者也变成一个冷眼旁观的人。所以，最好的读物是那

种能够带我们到这种沉思的心境里去的读物,而不是那种仅在报告事情的始末的读物。我认为人们花费大量的时间去阅读报纸,并不是读书,因为一般阅报者大抵只注意到事件发生或经过的情形的报告,完全没有沉思默想的价值。

据我看来,关于读书的目的,宋代的诗人和苏东坡的朋友黄山谷所说的话最妙。他说:“三日不读,便觉语言无味,面目可憎”。他的意思当然是说,读书使人得到一种优雅和风味,这就是读书的整个目的,而只有抱着这种目的的读书才可以叫做艺术。一人读书的目的并不是要“改进心智”,因为当他开始想要改进心智的时候,一切读书的乐趣便丧失净尽了。他对自己说:“我非读莎士比亚的作品不可,我非读索福客俾(Sophocles)的作品不可,我非读伊里奥特博士(Dr.Eliot)的《哈佛世界杰作集》不可,使我能够成为有教育的人。”我敢说那个人永远不能成为有教育的人。



他有一天晚上会强迫自己去读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Hamlet),读毕好象由一个噩梦中醒转来,除了可以说他已经“读”过《哈姆雷特》之外,并没有得到什么益处。一个人如果抱着义务的意识去读书,便不了解读书的艺术。这种具有义务目的的读书法,和一个参议员在演讲之前阅读文件和报告是相同的。这不是读书,而是寻求业务上的报告和消息。

所以,依黄山谷氏的话,那种以修养个人外表的优雅和谈吐的风味为目的的读书,才是唯一值得嘉许的读书法。这种外表的优雅显然不是指身体上之美。黄氏所说的“面目可憎”,不是指身体上的丑陋。丑陋的脸孔有时也会有动入之美,而美丽的脸孔有时也会令人看来讨厌。我有一个中国朋友,头颅的形状像一颗炸弹,可是看到他却使人欢喜。据我在图画上所看见的西洋作家,脸孔最漂亮的当推吉斯透顿。他的髭须,眼镜,又粗又厚的眉毛,和两眉间的皱纹,合组而成一个恶魔似的容貌。我们只觉得那个头额中有许许多多的思念在转动着,随时会由那对古怪而锐利的眼睛里迸发出来。那就是黄氏所谓美丽的脸孔,一个不是脂粉装扮起来的脸孔,而是纯然由思想的力量创造起来的脸孔。讲到谈吐的风味,那完全要看一个人读书的方法如何。一个人的谈吐有没有“味”,完全要看他的读书方法。如果读者获得书中的“味”,他便会在谈吐中把这种风味表现出来;如果他的谈吐中有风味,他在写作中也免不了会表现出风味来。

所以,我认为风味或嗜好是阅读一切书籍的关键。这种嗜好跟对食物的嗜好一样,必然是有选择性的,属于个人的。吃一个人所喜欢吃的东西终究是最合卫生的吃法,因为他知道吃这些东西在消化方面一定很顺利。读书跟吃东西一样,“在一人吃来是补品,在他人吃来是毒质。”教师不能以其所好强迫学生去读,父母也不能希望子女的嗜好和他们一样。如果读者对他所读的东西感不到趣味,那么所有的时间全都浪费了。袁中郎曰:“所不好之书,可让他人读之。”

所以,世间没有什么一个人必读之书。因为我们智能上的趣味象一棵树那样地生长着,或象河水那样地流着。只要有适当的树液,树便会生长起来,只要泉中有新鲜的泉水涌出来,水便会流着。当水流碰到一个花岗岩石时,它便由岩石的旁边绕过去;当水流涌到一片低洼的溪谷时,它便在那边曲曲折折地流着一会儿;当水流涌到一个深山的池塘时,它便恬然停驻在那边;当水流冲下急流时,它便赶快向前涌去。这么一来,虽则它没有费什么气力,也没有一定的目标,可是它终究有一天会到达大海。世上无人人必读的书,只有在某时某地,某种环境,和生命中的某个时期必读的书。我认为读书和婚姻一样,是命运注定的或阴阳注定的。纵使某一本书,如《圣经》之类,是人人必读的,读这种书也有一定的时候。当一个人的思想和经验还没有达到阅读一本杰作的程度时,那本杰作只会留下不好的滋味。孔子曰:“五十以学《易》。”便是说,四十五岁时候尚不可读《易经》。孔子在《论语》中的训言的冲淡温和的味道,以及他的成熟的智慧,非到读者自己成熟的时候是不能欣赏的。

且同一本书,同一读者,一时可读出一时之味道来。其景况适如看一名人相片,或读名人文

章,未见面时,是一种味道,见了面交谈之后,再看其相片,或读其文章,自有另外一层深切的理会。或是与其人绝交以后,看其照片,读其文章,亦另有一番味道。四十学《易》是一种味道,到五十岁看过更多的人世变故的时候再去学《易》,又是一种味道。所以,一切好书重读起来都可以获得益处和新乐趣。我在大学的时代被学校强迫去读《西行记》(“Westward Ho!”)和《亨利埃士蒙》(“Henry Esmond”),可是我在十余岁时虽能欣赏《西行记》的好处,《亨利埃士蒙》的真滋味却完全体会不到,



后来渐渐回想起来,才疑心该书中的风味一定比我当时所能欣赏的还要丰富得多。

由是可知读书有二方面,一是作者,一是读者。对于所得的实益,读者由他自己的见识和经验所贡献的份量,是和作者自己一样多的。宋儒程伊川先生谈到孔子的《论语》时说:“读《论语》,有读了全然无事者;有读了后,其中得一两句喜者;有读了后,知好之者;有读了后,直有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者。”

我认为一个人发现他最爱好的作家,乃是他的知识发展上最重要的事情。世间确有一些人的心灵是类似的,一个人必须在古今的作家中,寻找一个心灵和他相似的作家。他只有这样才能获得读书的真益处。一个人必须独立自主去寻出他的老师来,没有人知道谁是你最爱好的作家,也许甚至你自己也不知道。这跟一见倾心一样。人家不能叫读者去爱这个作家或那个作家,可是当读者找到了他所爱好的作家时,他自己就本能地知道了。关于这种发现作家的事情,我们可以提出一些著名的例证。有许多学者似乎生活于不同的时代里,相距多年,然而他们思想的方法和他们的情感却那么相似,使人在一本书里读到他们的文字时,好象看见自己的肖像一样。以

中国人的语法说来,我们说这些相似的心灵是同一条灵魂的化身,例如有人说苏东坡是庄子或陶渊明转世的,袁中郎是苏东坡转世的。苏东坡说,当他第一次读庄子的文章时,他觉得他自从幼年时代起似乎就一直在想着同样的事情,抱着同样的观念。当袁中郎有一晚在一本小诗集里,发见一个名叫徐文长的同代无名作家时,他由床上跳起,向他的朋友呼叫起来,他的朋友开始拿那本诗集来读,也叫起来,于是两人叫复读,读复叫,弄得他们的仆人疑惑不解。伊里奥特(George Eliot)说她第一次读到卢骚的作品时,好象受了电流的震击一样。尼采(Nietzsche)对于叔本华(Schopenhauer)也有同样的感觉,可是叔本华是一个乖张易怒的老师,而尼采是一个脾气暴躁的弟子,所以这个弟子后来反叛老师,是很自然的事情。

只有这种读书方法,只有这种发见自己所爱好的作家的读书方法,才有益处可言。象一个男子和他的情人一见倾心一样,什么都没有问题了。她的高度,她的脸孔,她的头发的颜色,她的声调,和她的言笑,都是恰到好处的。一个青年认识这个作家,是不必经他的教师的指导的。这个作家是恰合他的心意的;他的风格,他的趣味,他的观念,他的思想方法,都是恰到好处的。于是读者开始把这个作家所写的东西全都拿来读了,因为他们之间有一种心灵上的联系,所以他把什么东西都吸收进去,毫不费力地消化了。这个作家自会有魔力吸引他,而他也乐自为所吸;过了相当的时候,他自己的声音相貌,一颦一笑,便渐与那个作家相似。这么一来,他真的浸润在他的文学情人的怀抱中,而由这些书籍中获得他的灵魂的食粮。过了几年之后,这种魔力消失了,他对这个情人有点感到厌倦,开始寻找一些新的文学情人;到他已经有过三四个情人,而把他们吃掉之后,他自己也成为作家了。有许多读者永不曾堕入情网,正如许多青年男女只会卖弄风情,而不能钟情于一个人。随便那个作家的作品,他们都可以读,一切作家的作品,他们都可以读,他们是不会有甚么成就的。

这么一种读书艺术的观念,把那种视读书为责任或义务的见解完全打破了。在中国,常常有人鼓励学生“苦学”。有一个实行苦学的著名学者,有一次在夜间读书的时候打盹,便拿锥子在股上一刺。又有一个学者在夜间读书的时候,叫一个丫头站在他的旁边,看见他打盹便唤醒他。这真是荒谬的事情。如果一个人把书本排在面前,而在古代智慧的作家向他说话的时候打盹,那么,他应该干脆地上床去睡觉。把大针刺进小腿或叫丫头推醒他,对他都没有一点好处。这么一种人已经失掉一切读书的趣味了。有价值的学者不知道什么叫做“磨练”,也不知道什么叫做“苦学”。他们只是爱好书籍,情不自禁地一直读下去。

这个问题解决之后,读书的时间和地点的问题也可以找到答案。读书没有合宜的时间和地点。一个人有读书的心境时,随便什么地方都可以读书。如果他知道读书的乐趣,他无论在学校内或学校外,都会读书,无论世界有没有学校,也都会读书。他甚至在最优良的学校里也可以读书。曾国藩在一封家书中,谈到他的四弟拟入京读较好的学校时说:“苟能发奋自立,则家塾可读书,即旷野之地,热闹之场,亦可读书,负薪牧豕,皆可读书。苟不能发奋自立,则家塾不宜读书,即清净之乡,神仙之境,皆不能读书。”有些人在要读书的时候,在书台前装腔作势,埋怨说他们读不下去,因为房间太冷,板凳太硬,或光线太强。也有些作家埋怨说他们写不出东西来,因为蚊子太多,稿纸发光,或马路上的声响太嘈杂。宋代大学者欧阳修说他的好文章都在“三上”得之,